股票代码:002842 股票名称:翔鹭钨业 公告编号:2025-060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及相关文件三次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2日、2024年1月8日和2024年8月21日分别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3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2024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预案修订稿及预案二次修订稿等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推进本次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工作,根据客观情况变化和公司实际需要,公司于2025年6月20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2025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关于〈公司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三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三次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现对本次修订的主要内容说明如下:

一、《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

序号	章节	主要修订情况
1	特别提示	1、更新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2、更新了发行前总股本及本次拟发行的股份数量;
2	第一章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概要	1、更新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2、更新了发行前总股本及本次拟发行的股份数量; 3、更新了本次发行对控制权影响分析; 4、更新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3	第二章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	1、根据募投项目实际情况修改募投项目经济效益评价; 2、更新了本次募投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4	第三章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1、更新了本次发行对股东结构的影响; 2、更新了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
5	第四章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及执行情况	1、根据最新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更新公司股利分配政策、近三年分红情况。
6	第五章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及填补措施	1、更新了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主要假设和说明; 2、更新了本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测算; 3、更新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承诺事项的审议程序。

二、《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三次修订稿)》

序号	章节	主要修订情况
1	二、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1、根据募投项目实际情况修改募投项目经济效益评价; 2、更新了本次募投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三、《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

序号	章节	主要修订情况
1	一、本次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1、更新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2	五、本次发行方式的可行性	1、更新了公司符合《公司法》规定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条件的说明; 2、更新了公司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条件的说明; 3、更新了本次发行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3	七、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	1、更新了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主要假设和说明; 2、更新了本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测算; 3、更新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承诺事项的审议程序。

四、《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三次修订稿)》

序号	章节	主要修订情况
1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1、更新了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主要假设和说明; 2、更新了本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测算。
2	六、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承诺事项的审议程序	1、更新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承诺事项的审议程序。

除上述内容外,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及相关文件的其他内容未发生重大变化。

上述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核机关对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上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21日

股票代码:002842 股票简称:翔鹭钨业 公告编号:2025-062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25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以下简称"预案")等与本次发行股票事项相关文件具体内容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本次预案及相关文件的披露不代表审批、注册部门对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批准或核准。预案所述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21日

股票代码:002842 股票简称:翔鹭钨业 公告编号:2025-061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三次修订稿)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规定的要求,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并结合实际情况提出了具体的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回报措施;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向特定对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现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的填补措施公告如下: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一)分析的主要假设和前提

1、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行业发展状况、产品市场情况等方面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2、假定本次发行方案于2025年12月底实施完毕(该时间仅为估计,不构成对本次发行实际完成时间的判断,最终以经深交所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实际发行完成时间为准);

3、假设不考虑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如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

4、假设本次发行在预案签署日至发行日期间,公司不进行分红,不存在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

5、假设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49,084.11万元,不考虑发行费用的影响;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实际到账的募集资金规模将根据监管部门核准、发行认购情况以及发行费用等情况最终确定;

6、在预测公司总股本时,以截至2025年5月末公司总股本327,172,422股为基础,并不考虑其他因素(如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权激励、股票回购注销、可转债转股等)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情形;假设发行的股票数量为发行上限,即以98,151,726股进行测算(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发行的股票数量为准);

7、假设公司 2025 年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与2024年相比,分别按以下三种情况进行测算:(1)与上年持平;(2)较上年增长 10%;(3)较上年增长 20%;(该数据仅为测算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影响,不代表公司实际经营情况);

8、在预测发行后公司的净资产时,未考虑除募集资金、净利润之外的其他因素对净资产的影响。

上述假设仅为测算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对公司即期回报主要财务指标的摊薄影响,不代表公司对未来年度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的判断,亦不构成盈利预测。公司收益的实现取决于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行业发展状况、市场竞争情况和公司业务发展状况等诸多因素,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基于上述情况,公司测算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4 年度/2024 年 12 月31日	2025年度/2025年12月31日	
		发行前	发行后
总股本(股)	278,617,235	327,172,422	425,324,148
假设情形1:2025年度净利润与2024年度保持一致			
扣非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万元)	-8,950.27	-8,950.27	-8,950.27
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万元)	-12,050.34	-12,050.34	-12,050.3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	-0.29	-0.29
基本每股收益(扣非,元/股)	-0.44	-0.39	-0.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	-0.29	-0.29
稀释每股收益(扣非,元/股)	-0.44	-0.39	-0.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49%	-9.73%	-9.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	-15.47%	-13.10%	-13.10%
假设情形2:2025年度净利润比2024年度增长10%			
扣非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万元)	-8,950.27	-8,055.24	-8,055.24
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万元)	-12,050.34	-10,845.30	-10,845.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	-0.26	-0.26
基本每股收益(扣非,元/股)	-0.44	-0.35	-0.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	-0.26	-0.26
稀释每股收益(扣非,元/股)	-0.44	-0.35	-0.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49%	-8.71%	-8.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	-15.47%	-11.73%	-11.73%
假设情形3:2025年度净利润比2024年度增长20%			
扣非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万元)	-8,950.27	-7,160.21	-7,160.21
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万元)	-12,050.34	-9,640.27	-9,640.2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	-0.23	-0.23
基本每股收益(扣非,元/股)	-0.44	-0.31	-0.3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	-0.23	-0.23
稀释每股收益(扣非,元/股)	-0.44	-0.31	-0.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49%	-7.71%	-7.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	-15.47%	-10.38%	-10.38%

注: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系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规定计算,同时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

二、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股本规模和净资产规模将有较大幅度增加,因此短时间内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有所下降,即期回报存在被摊薄的风险。公司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能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同时,本公司在分析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摊薄影响过程中,对2025年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假设分析并非公司的盈利预测,为应对即期回报被摊薄风险而制定的填补回报具体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三、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必要性、合理性及募投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相关性的分析

(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必要性与合理性分析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发展战略,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持续发展。此外,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有助于提升公司资本实力、缓解公司营运资金压力,增强公司的风险防范能力和整体竞争力,巩固并提升公司的行业地位,为公司未来经营发展提供有力的保障。

关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和合理性分析参见公司披露的预案第二章之"二、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二)募投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相关性的分析

本次发行募投项目"年产300亿米光伏用超细钨合金丝生产项目"和 "补充流动资金"均紧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符合产业发展方向和公司战略布局,募投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相关性较高。

(三)公司实施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1、人员储备

公司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相关人员都具有粉末冶金、有色金属冶炼、自动化控制、化学工程与工艺、材料科学与工程等专业背景,研发人员主要来源于国内各大高等专业院校,人员流动性较小,研发队伍较为稳定,为公司新产品的开发、新技术的改进,提供了有力的技术保障。未来,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的需要,继续通过内部选拔培养、外部招聘引进等方式,不断增强人员储备,确保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

2、技术储备

发行人在钨矿分解、APT制备、钨丝制备等各个环节均具有较强技术实力,形成了白钨矿磷酸盐分解技术、碱性萃取、离子交换法生产APT技术、原料梨刀混合技术和冷等静压成型技术制备钨丝等相关核心技术集群,从而使发行人具有较强的综合技术领先优势。公司丰富的技术储备和研发成果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技术动力,同时也为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提供技术保障。

3、市场储备

公司非常重视客户关系的管理和维护,建立了较完备的客户服务档案,能根据客户的需求制定对应的销售方案,为客户编制个性化、专业化的咨询。同时,销售部门及技术人员定期对客户进行回访,及时收集客户的产品使用信息,并对客户遇到的技术问题提供快速有效的解决方案。多年来,公司累积了丰富的行业客户资源,行业地位领先,公司一直致力与行业细分市场龙头企业合作,在国际市场享有声誉。后续,公司将借助前期积累形成的客户资源,积极拓展本次募投项目相关产品的销售渠道。

综上所述,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围绕公司现有主营业务展开,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均具有较好的基础。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公司将进一步完善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

四、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

考虑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可能导致原股东的即期回报被摊薄,公司将采取多种措施以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一)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

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夯实公司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的基础。未来几年,公司将进一步提高经营管理水平,提升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同时,公司也将继续加强企业内部控制,进一步优化预算管理流程,加强成本管理并强化预算执行监督,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

(二)加快募投项目进度,积极推进落实公司发展战略

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将使公司产品盈利能力提升,综合竞争实力提高,保障公司业绩。公司将加快募投项目的建设和运作,提高公司未来盈利能力,增厚股东回报,降低本次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三)强化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管理本次募集的资金,保证募集资金按照约定用途合理规范的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的潜在风险。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公司董事会的决议,本次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并建立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制度,由保荐机构、监管银行、公司共同监管募集资金使用,保荐机构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同时,公司定期对募集资金进行内部审计、外部审计机构鉴证,并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

(四)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定了《公司章程》,进一步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分配形式和股票股利分配条件等,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决策机制以及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原则,强化了对中小投资者的权益保障机制。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将继续严格执行现行分红政策,强化投资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有效维护和增加对股东的回报。

公司制定的上述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特此提示。

五、相关主体出具的承诺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承诺

为保证公司本次发行完成后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如下承诺:

"1、本人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3、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4、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5、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人承诺如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7、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本承诺或拒不履行本承诺,本人同意国家或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8、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前,若国家及证券监管部门作出关于上市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本承诺不能满足国家及证券监管部门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国家及证券监管部门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相关承诺

为保证公司本次发行完成后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以下承诺:

"1、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监管规则,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本承诺出具日后至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本承诺相关内容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机构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本人承诺切实履行上市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六、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承诺事项的审议程序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事项的分析及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承诺主体的承诺等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3年第四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四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2024年第三次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2025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持续披露相关承诺主体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1日

股票代码:002842 股票简称:翔鹭钨业 公告编号:2025-059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5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5年第四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5年6月20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5年6月17日以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启丰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现场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因公司注册资本发生变更,公司决定调整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发行数量。

发行数量

调整前:

"本次发行拟发行数量将按照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且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按照2024年7月31日公司总股本274,867,219股计算,即不超过82,460,165股(含本数)。最终发行数量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及发行时的实际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公司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前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将作相应调整。若国家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对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有最新规定、监管意见或审核要求的,公司将根据最新规定、监管意见或审核要求等对发行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调整后:

"本次发行拟发行数量将按照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且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按照2025年5月31日公司总股本327,172,422股计算,即不超过98,151,726股(含本数)。最终发行数量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及发行时的实际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公司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前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权激励、股份回购等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将作相应调整。若国家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对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有最新规定、监管意见或审核要求的,公司将根据最新规定、监管意见或审核要求等对发行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除上述内容外,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其他事项不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5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拟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进行修订,并编制了《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详细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5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3、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拟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进行修订,并编制了《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详细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5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三次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拟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进行修订,并编制了《公司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三次修订稿)》,详细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三次修订稿)》。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5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三次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拟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进行修订,详细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三次修订稿)》。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5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5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5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1日

证券代码:603722 证券简称:阿科力 公告编号:2025-041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赎回理财产品名称: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EEQ25010DT)

●本次赎回金额:人民币1,000.00万元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2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的情况下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内组织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6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金融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

一、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21日购买了浙商银行无锡分行发行的"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EEQ25010DT)",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赎回上述投资产品,获得本金及收益合计人民币10,055,611.11元,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金额(万元)	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起止日期	现状	实际收益金额(元)
浙商银行无锡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1.3%/2.2%2.65%	91天	2025年3月21日至2025年6月20日	到期已赎回	55,611.11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4.39	0
2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14.10	0
3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9.88	0
4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5.69	0
5	银行理财产品	3,500	3,500	16.58	0
6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30.12	0
7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26.89	0
8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5.56	0
9	银行理财产品	3,500			3,500
10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11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合计		44,000	30,500	113.21	13,5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4,5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5.57%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3,5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6,500	
总理财额度				20,000	

特此公告。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21日

证券代码:603477 证券简称:巨星农牧 公告编号:2025-058
债券代码:113648 债券简称:巨星转债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6月30日(星期一) 上午 11:00-12: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5年06月23日(星期一)至06月27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juxingnongmu.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4月26日发布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并于2025年6月11日披露了《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和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情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06月30日上午11:00-12:00举行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和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情况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6月30日 上午 11:00-12: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段利锋

总经理:唐春祥

董事会秘书:张耕

财务总监:陈丽青

独立董事:章模英、刘亚西、邹雪梅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06月30日 上午 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06月23日(星期一) 至06月27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juxingnongmu.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8-60119627

邮箱:ir@juxingnongmu.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6月21日

证券代码:688001 证券简称:华兴源创 公告编号:2025-028
转债代码:118003 转债简称:华兴转债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兴转债"跟踪信用评级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前次债券评级: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华兴转债"的信用等级为"AA";

● 本次债券评级: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华兴转债"的信用等级为"AA"。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信用评级机构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金诚")对公司于2021年11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华兴转债")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

公司前次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华兴转债"前次债券信用评级结果为"AA",评级机构为东方金诚,评级时间为2024年6月21日。

评级机构东方金诚在对公司经营状况及相关行业进行综合分析与评估的基础上,于近期出具了《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华兴转债"2025年度跟踪评级报告》(东方金诚债跟踪评字【2025】0148号),评级结果如下:本期公司主体信用等级维持为"AA",评级展望维持为"稳定",华兴转债信用等级维持为"AA"。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华兴源创: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华兴转债"2025年度跟踪评级报告》。

特此公告。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1日

证券代码:002333 证券简称:罗普斯金 公告编号:2025-041

中亿丰罗普斯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挂牌新三板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控股子公司申请挂牌新三板的情况概述

中亿丰罗普斯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罗普斯金")于2025年2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拟申请在新三板挂牌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方正工程技术开发检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检测")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新三板") 公开转让并挂牌,并授权公司及方正检测管理层具体办理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2月2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上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拟申请在新三板挂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二、进展情况

方正检测于近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受理通知书》(文号:GP2025060019)。方正检测报送的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申请材料,经审查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公开转让股票申请文件》的相关要求,现予受理。

三、风险提示

方正检测申请新三板挂牌,尚须经相关监管部门的审查程序,能否完成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控股子公司新三板挂牌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受理通知书》。

特此公告。

中亿丰罗普斯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6月20日

证券代码:603151 证券简称:邦基科技 公告编号:2025-